

公司代码：603778

公司简称：乾景园林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乾景园林	60377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萍	李兰
电话	(010) 88862070	(010) 88862070
传真	(010) 88862112	(010) 88862112
电子信箱	dongshiban@qjyl.com	dongshiban@qjyl.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22,915,117.51	1,443,778,664.37	-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9,052,515.86	871,365,637.87	2.03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86,520.83	9,258,195.95	不适用
营业收入	181,021,025.60	240,506,114.78	-2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66,878.07	28,036,995.96	-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24,034,717.50	26,726,655.04	-10.07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87	6.11	减少3.2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3	0.47	-72.3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3	0.47	-72.34

2.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17,71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无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杨静	境内自然人	34.76	69,524,088	69,524,088	无	0
回全福	境内自然人	20.00	39,994,275	39,994,275	质押	39,975,000
曹玉锋	境内自然人	3.75	7,500,000	7,500,000	无	0
黄云	境内自然人	2.87	5,733,945	5,733,945	无	0
大同金垣投资管理中心 (普通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	5,200,000	5,200,000	无	0
北京通泰高华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5,000,000	5,000,000	无	0
还兰女	境内自然人	1.43	2,866,968	2,866,968	质押	2,850,000
车啟平	境内自然人	1.43	2,866,967	2,866,967	无	0
吴志勇	境内自然人	1.43	2,866,967	2,866,967	无	0
谢国满	境内自然人	1.25	2,500,000	2,500,000	无	0
长春市铭诚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1.25	2,500,000	2,500,000	质押	2,500,000

	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回全福与杨静系夫妻关系，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无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情况说明							

2.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变更日期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6 上半年，公司面临在国际形势并不乐观，国内进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经济转型升级的宏观经济背景下，园林行业地产景观业务处于房地产市场去库存阶段，市政园林业务处于中央和地方政府正在积极推行“建立和健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机制”的发展阶段。公司面对市场环境变化，积极变压力为动力，在努力开拓园林工程业务的同时，积极部署新的战略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探索和承接 PPP 合作模式的项目，以适应市政园林业务发展的趋势。上半年成功中标赤峰新区绿化工程和改造提升 PPP 项目，为公司开拓新的 PPP 项目提供了宝贵经验。同时，公司继续加强生态领域产业转型升级，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由于 PPP 项目对社会资

本方要求较高，多为国有企业和上市公司。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后，介入 PPP 项目时间较短，同时 PPP 项目从政府立项至审批、融资等环节众多、程序复杂，公司承接的 PPP 项目的洽商周期及落地时间较长，另外，受房地产行业去库存影响，公司 2016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24.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6.69 万元，同比下降 9.52%。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在深圳前海和香港中环全资设立投资公司，计划通过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本投资等方式开展投资、融资活动，寻求国内外同行业、上下游产业，文化创意、旅游度假及生态环保等领域的合作及发展机会，建立公司新业务板块，实现规模效应及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81,021,025.60	240,506,114.78	-24.73
营业成本	136,998,076.23	181,431,886.15	-24.49
管理费用	17,095,043.66	16,579,965.24	3.11
财务费用	-409,071.75	2,075,991.8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86,520.83	9,258,195.95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74,383.81	9,791,943.4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55,106.30	-4,914,442.09	-806.62
研发支出	2,948,427.57	189,978.00	1,451.9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市政园林中央和地方政府正在积极推行“建立和健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机制”，环节多、手续复杂，落地时间较长，公司 2016 年上半年正处在积极推进中，本报告期市政园林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51%，受房地产行业去库存影响，地产园林收入同期下降 45.06%。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由于营业收入减少，相应营业成本随之减少，毛利率水平未发生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本期按照研发投入计划，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 BT 项目徐州三环东路政府提前回购，前期确认的未实现融资收益转回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项目保证金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购买 1.5 亿元结构性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分配股利和偿还银行借款。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上半年按照研发投入计划投入。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无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1373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2015 年底，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8.98

元, 共计募集资金 37,960 万元, 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费用后,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333,367,532.853 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补充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和“生态林木培育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之一“补充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计划总投资 187,618,700 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187,618,700 元, 根据工程施工业务实际需要, 分三年进行投资。2016 年 1-6 月, 补充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投入 23,209,273.57 元, 主要用途为购入苗木、材料、工程款支付及银行手续费。截至报告期, 项目累计投入 23,209,273.57 万元。

公司募投项目之二“生态林木培育基地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202,425,800 元,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155,981,300 元, 根据项目所需使用该笔资金。该项目实施地位于吉林省抚松县兴隆林场, 租赁苗圃面积 4,302 亩, 原计划种植大型乔木、灌木和地被植物等用于公司各工程实施中所需苗木的供应。2016 年 6 月, 公司接到土地出租方抚松县林业局兴隆林场通知, 根据吉林省林业厅下发的吉林资 2016[234]号文件精神, 吉林省天然林禁采禁伐, 严禁采挖天然林苗木进行驯化培育。鉴于公司在生态林木培育基地建设过程中需采挖、砍伐、移植部分现有天然林木, 违背相关林业管理规定及上述文件精神, 如继续进行生态林木培育基地建设, 则可能产生违规采伐采挖的经营风险。为避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运行风险, 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 保护全体股东利益, 经 2016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6 年 7 月 4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决定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态林木培育基地建设项目。2016 年 1-6 月, 生态林木培育基地建设项目投入 200,230 元, 主要用途为土地租金支付及银行手续费。项目累计投入 200,730 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23,410,003.57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21,016,524.42 元。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1、目前，公司在园林工程施工方面的业务体系分为地产景观、市政绿化两大类。报告期内，地产景观业务受房地产行业去库存化政策影响较大，为平衡业务比例，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公司重点提高市政园林和生态园林建设的业务拓展，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赤峰新区绿化工程和改造提升 PPP 项目，就生态公墓建设项目达成了合作框架协议。同时，公司把设计业务作为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重点之一，通过加强专业培训、参观学习、引进专业人才等方式进一步提高设计实力。

2、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专业的绿化养护管理团队，逐渐承接园林绿化养护业务，推广公司以生物防治为重要手段的综合防治技术，为企业带来新的利润。

3、在市场开发上，公司将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大力拓展生态园林市场、湿地建设市场，同时不断探索 PPP 项目承接，研究其中的市场机遇与风险，积极寻求业务经营模式创新与金融机构的支持合作，保障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为将来的快速发展夯实好基础。同时，先后在深圳前海和香港中环全资设立投资公司，以寻求国内外同行业、上下游产业，文化创意、旅游度假及生态环保等领域的合作及发展机会，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4、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技术研发组织架构，充实科技研发部的人才团队，完善鼓励自主创新的绩效评价体系，将各项研发管理办法与研发激励制度落到实处，为技术创新提供全面的研发体制保障，同时继续扩大与科研机构、大专院校研发合作的范围与深度。在植物繁殖技术、植物应用技术、湿地建设、生态修复、病虫害防治技术等领域取得了一定的研发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取得 6 项实用新型专利，分别为：结合广告展示并可实现节水灌溉的模块化树木支撑装置、一种轴承式曲面绿篱机刀环、快速云片造型的辅助装置、一种园林绿化辅助造型修剪装置、一种快速测量苗木胸径的工具、一种电动球形修剪机。

5、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优化组织架构，加强制度建设。加强对关键人才的选拔和培养，继续引进各方面专业和管理人才，同时注重对现有专业和管理人才的挖掘和培养，加强对各级管理人员、基层员工等的培训，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和整体素质，营造充分发挥个人才能的组织氛围。

(4) 其他

无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园林工程	175,782,115.22	135,336,929.02	23.01	-25.47	-24.82	减少 0.66 个百分点
园林设计	4,675,160.38	1,661,147.21	64.47	0.39	18.07	减少 5.32 个百分点
合计	180,457,275.60	136,998,076.23	24.08	-24.97	-24.49	减少 0.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市政园林	100,700,512.62	78,903,848.22	21.65	1.51	-1.41	增加 2.32 个百分点
地产景观	75,081,602.60	56,433,080.80	24.84	-45.06	-43.56	减少 1.99 个百分点
园林景观设计	4,675,160.38	1,661,147.21	64.47	0.39	18.07	减少 5.32 个百分点
合计	180,457,275.60	136,998,076.23	24.08	-24.97	-24.49	减少 0.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2016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园林工程和园林设计收入，其中：园林工程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 97.41%，园林设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 2.59%，结构与上年同期基本一致。公司 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 0.48%，其中：园林工程毛利率同比下降 0.66%；园林设计毛利率同比下降 5.32%。2016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2016 年 1-6 月，园林工程收入中市政园林收入占 55.80%，地产景观收入占 41.61%，园林景观设计收入占 2.59%。2016 年 1-6 月整体毛利率同比下降 0.48%，盈利能力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	49,814,178.00	82.61
华东	83,817,808.33	-42.51
西北	34,094,039.89	-8.79
境内其他地区	12,731,249.38	-57.64
合计	180,457,275.60	-24.97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2016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区域主要集中在华北、华东、西北，上述地区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 92.97%，其中华北地区收入同比增加 5.44%。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1、跨区域经营能力

公司近年来相继在长沙、通州、合肥、长春、连江、兰州、漳州、抚松、扬中设立分公司，施工地点北至内蒙、西北至兰州、东北到长白山、西南到西双版纳、东南至福建、华南到广东，先后在全国十几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开展业务，积累了丰富的跨区域施工经验。跨区域经营的最大优势在于均衡市场业务，平衡业务过于集中于某一区域带来的诸多经营和管理风险。通过跨区域经营，也可以消除季节和气候因素造成的工程淡、旺季影响，通过区域性的材料、劳动力互补，充分提高公司内部的资源利用效率。通过跨区域经营，提升了企业的跨区域资源整合能力、跨区域供应商协调管理能力，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的品牌知名度。

2、品牌和工程质量管理优势

作为北京市园林绿化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公司坚持“追求卓越品质，进步永无止境”的经营理念，树立“凝聚共识，诚信为本，倾情敬业，服务社会”的企业宗旨，视工程质量为安身立命之本，重视工程质量管理，以准确的产业定位、优质的工程质量和规范的施工管理，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3、大型工程施工业务优势

大型工程的施工技术复杂、对品质的要求高，项目管理的要求远高于普通施工工程，对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要求非常高。公司在国内完成了一批工期要求紧、质量要求高、技术难度大的大型工程，积累了丰富的施工经验，有效的提高了公司的精细化管理能力、区域管理能力、项目盈利能力、企业资源建设能力等，并形成了一定的品牌效应。

4、特殊的自然地理条件下施工能力优势

公司具备在特殊自然地理条件下进行园林工程施工的丰富经验，尤其通过在云贵高原高海拔地区、吉林长白山高寒冻土地区的施工，积累了丰富的特殊自然地理条件下施工的管理经验和施工经验。公司设计并承建的丽江中济海公园占地面积 90.29 万平方米。项目施工现场海拔高度 2,400 米。公司克服高原地区恶劣的地理和气候条件，积极协调与当地纳西族村落的关系，组织当地劳动力，协调完成景观设计、原材料采购、工程施工各个环节，高质高量完成工程项目。公司承建的长白山国际旅游度假区景观工程，位于我国东北部山区寒温带气候区，冬季漫长，极端低温达到零下 44 摄氏度。公司积极应对，成功克服和解决了大面积广场铺装的冻胀及植物冬期冻土栽植等难题。另外，公司承建的甘肃兰州秦王川国家湿地公园工程施工项目，地处地下水含盐量高、土壤盐碱化严重的地区，通过对盐碱地水样进行检测，采用不同方法处理含盐水，再结合不同灌溉方法，探索出盐碱地盐碱水改良及灌溉的合理方案，提高了水资源利用效率，降低了项目绿化用水成本。

5、综合服务优势

园林绿化行业经过多年发展，竞争日益激烈。园林企业的竞争逐步向一体化服务平台转变。园林景观设计能力体现了对大型园林项目的整体规划能力，为承接大型项目创造了条件；工程施工能力则是实现设计意图、顺利产出项目成果的保障；工程完工后进入养护期，园林绿化管理和养护工作对于设计理念的实现和延伸亦具有重要意义。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2016 年上半年，公司对外认缴出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2520 万元，港币 1,000.00 万元，折合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加 12080 万元，增长 929.23%。上述投资包括：

1、深圳前海仁泰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开展投资管理业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

2、香港金智通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开展投资管理业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港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

3、江苏乾景林苑苗木有限公司，是公司开展苗木种植、销售，完善公司产业链而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100%。

4、佛山原田道农产品进出口有限公司，是公司开展花卉、苗木、农产品种植、销售及货物进出口业务设立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为 52%。

5、西藏恒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仁泰投资有限公司开展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业务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深圳前海仁泰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比例为 33%。

上述投资均为认缴出资，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尚未实缴出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投资类型	资金来源	签约方	投资份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结构性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总行营业部	15,000 万元	91	保本浮动收益 型	2.9%	495,416.67	否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的说明

本金融资产为结构性存款，产品名称：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D1 款，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挂钩标的:USD3M-LIBOR, 成立日：2016 年 5 月 20 日，到期日：2016 年 8 月 19 日，产品收益计算期限：91 天，产品风险评级：二级。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5 年	首次发行	343,600,000.00	23,409,503.57	23,410,003.57	321,016,524.42	
合计	/	343,600,000.00	23,409,503.57	23,410,003.57	321,016,524.42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2016 年 1-6 月,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之一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支出资金共计 23,209,273.57 元, 用途为购入苗木、材料、工程款支付及银行手续费。</p> <p>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之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支出资金共计 200,230.00 元, 用途为土地租金支付及银行手续费。</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补充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否	187,618,700.00	23,209,273.57	23,209,273.57	是	未实施完毕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林木培育基地建设项目		155,981,300.00	200,230.00	200,730.00	否	已终止实施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已终止实施	生态林木培育基地建设项目，位于吉林省抚松县兴隆林场，租赁苗圃面积 4,302 亩，原计划种植大型乔木、灌木和地被植物等用于公司各工程实施中所需苗木的供应。2016 年 6 月，公司接到土地出租方抚松县林业局兴隆林场通知，根据吉林省林业厅下发的吉林资 2016[234]号文件精神，吉林省天然林禁采禁伐，严禁采挖天然林苗木进行驯化培育。鉴于公司在生态林木培育基地建设过程中需采挖、砍伐、移植部分现有天然林木，违背相关林业管理规定及上述文件精神，如继续进行生态林木培育基地建设，则可能产生违规采伐采挖的经

											营风险。为避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运行风险，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经 2016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6 年 7 月 4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态林木培育基地建设项目。
合计	/	343,600,000.00	23,409,503.57	23,410,003.57	/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2016 年 1-6 月，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之一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支出资金共计 23,209,273.57 元，用途为购入苗木、材料、工程款支付及银行手续费。 募集资金专户之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支出资金共计 200,230.00 元，用途为土地租金支付及银行手续费。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无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深圳前海仁泰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是公司开展投资管理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投资顾问（不含限制项目）。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的投资管理（理财产品须通过信托公司发行，在监管机构备案，资金实现第三方银行托管）。创业投资业务；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2) 香港金智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是公司开展投资管理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港币，经营范围：施工、设计、苗木种植销售；文旅及酒店投资经营；股权投资管理。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3) 江苏乾景林苑苗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是公司开展苗木种植、销售，完善公司产业链而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注册

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苗木、花卉种植、销售；苗木、花卉租赁；绿化养护；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4）佛山原田道农产品进出口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公司持股 52% 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销售；农产品；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项目开发，农业项目开发，物业管理，物业租赁；承接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工程施工、设计；种植、销售；花卉、苗木；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5）西藏恒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仁泰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5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3%。中投融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67%。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6）扬中青野芝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是公司开展 PPP 项目业务作为社会资本方而参股的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 10%；经营范围：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服务；会展服务；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零售；公墓建设；丧葬用品零售（国家禁止的除外）；餐饮服务；国产卷烟零售；土石方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园林景观工程设计、施工；园林绿化养护；花卉苗木种植、租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3,947,287.03 元，净资产 13,920,702.83 元。2016 年 1-6 月完成营业收入 0 元，实现净利润-79,297.17 元。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4.2 不适用

4.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4 不适用

4.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北京乾景陌野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大连乾璟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前海仁泰投资有限公司、香港金智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乾景林苑苗木有限公司、佛山原田道农产品进出口有限公司。新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仁泰投资有限公司、香港金智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乾景林苑苗木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原田道农产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尚未开展经营业务。

4.6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